

常州工学院教育发展基金会

审计报告

报告文号：常恒会审[2018]第186号

客户名称：常州工学院教育发展基金会

报备时间：2018-05-17

签字注册会计师：史顺保
倪仲良



05192018050012796639

报告文号：常恒会审[2018]第186号

常州恒盛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审计报告

事务所名称：常州恒盛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事务所电话：0519-88163838

传 真：0519-86800738

通讯地址：常州市金坛区华城中路170-15

电子邮箱：hengsheng@czcpa.com

事务所网址：无

常州恒盛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Changzhou Hengshe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地 址：江苏省常州市金坛区华城中路 170-15 号 Add: 170-15# Hua Cheng Road JinTan
District ChangZhou City, JiangSu province
电 话：0519-82330605 Tel: 0519-82330605
传 真：0519-82330605 Fax: 0519-82330605
邮 编：213299 Post Code: 213299

审 计 报 告

常恒会审（2018）第 186 号

常州工学院教育发展基金会：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常州工学院教育发展基金会（以下简称贵基金会）财务报表，包括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7 年度的业务活动表、现金流量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基金会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7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基金会，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信息

贵基金会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贵基金会 2017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基金会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基金会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 贵基金会、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基金会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

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基金会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基金会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常州恒盛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

江苏

常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18年5月10日

经 查 验 确 认
 (请与报告正文及附件一并审阅)
 常州德盛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单位: 元

2017年12月31日

[illegible]

编制单位：常州工学院教育发展基金会

业务活动表

2017年

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上年数			本年数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一、收入	1						
其中：捐赠收入	2	278,500.20	671,000.00	949,500.20	66,540.00	1,476,632.10	1,543,172.10
会费收入							
提供服务收入	3						
商品销售收入	4						
政府补助收入	5						
投资收益	6						
其他收入	7	5,213.29		5,213.29	79,207.26		79,207.26
收入合计	8	283,713.49	671,000.00	954,713.49	145,747.26	1,476,632.10	1,622,379.36
二、费用	9						
(一) 业务活动成本	10	560,000.00		560,000.00		525,450.00	525,450.00
其中：	11						
奖学金	12						
学生活动费	13						
公益支出	14						
教师奖励							
(二) 管理费用	15	10,393.00		10,393.00	24,116.00		24,116.00
其中：工作人员工资福利支出	16						
行政办公支出	17						
其他	18						
(三) 筹资费用	19						
(四) 其他费用	20	1,340.60		1,340.60	698.00		698.00
费用合计	21	571,733.60		571,733.60	24,814.00	525,450.00	550,264.00
三、限定性净资产转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22						
四、净资产变动额（若为净资产减少额，以“-”号填列）	23	-288,020.11	671,000.00	382,979.89	120,933.26	951,182.10	1,072,115.36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常州工学院教育发展基金会

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金额
一、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	
接受捐赠收到的现金	2	1,543,172.10
收取会费收到的现金	3	
提供服务收到的现金	4	
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	5	
政府补助收到的现金	6	
收到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7	79,207.26
现金流入小计	8	1,622,379.36
提供捐赠或者资助支付的现金	9	525,450.0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	
购买商品、接受服务支付的现金	11	
支付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12	24,803.34
现金流出小计	13	550,253.34
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	1,072,126.0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5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6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7	
处置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所收回的现金	18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有关的现金	19	
现金流入小计	20	
购建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21	
对外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22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	
现金流出小计	2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6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7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	
现金流入小计	29	
偿还借款所支付的现金	30	
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31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	
现金流出小计	3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3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6	1,072,126.02
六、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37	
现金的期末余额	38	5,467,796.33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9	4,395,670.31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40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4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2	1,072,126.02

常州工学院教育发展基金会 2017 年度会计报表附注



一、基金会的基本情况:

- 1、名称: 常州工学院教育发展基金会
- 2、住所: 常州市辽河路 666 号行政管理中心 126 室
- 3、法定代表人: 王建明
- 4、基金会类型: 非公募基金会
- 5、原始基金数额: 肆佰万元
- 6、业务范围: 接受政府资助和社会捐赠; 资助在校贫困学生完成学业; 奖励有突出贡献的优秀师生; 支持学校的建设和发展。
- 7、业务主管单位: 江苏省教育厅
- 8、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53320000509162213K

二、重要会计政策:

1、会计制度:

本基金会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发的《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及其补充规定。

2、会计年度:

本基金会的会计年度为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3.记账本位币:

基金会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记账基础和记账原则:

基金会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 资产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

5.外币业务的核算方法及折算方法:

在会计期间内发生的所有外币经济业务, 按业务发生当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市场汇价(中间价)折合为人民币记账。期末, 对所有外币账户余额, 按资产负债表日的市场汇价进行调整, 产生的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项目。

6.长期投资核算方法:

(1) 长期股权投资

本基金会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时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 采用成本法核算。

(2) 长期债权投资

本基金会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时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长期股权投资按直线法计提利息及摊销
债权折溢价



(3) 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本基金会期末对长期投资逐项进行检查，按单项投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长期
投资减值准备。

7. 限定性净资产、非限定性净资产确认原则

资产或资产所产生的经济利益（如资产的投资利息和利息等）的使用受到资产提供者或者国家
有关法律、行政法规所设置的时间限定或（和）用途限定，则由此形成的净资产为限定性资产；除
此之外的其他净资产，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8、收入确认原则

收入是指民间非营利组织开展业务活动取得的、导致本期净资产增加的经济利益或者服务潜力
的流入。收入应当按照其来源分为捐赠收入、政府补助收入、提供服务收入、投资收益和其他收入
等。

本基金会按以下规定确认收入实现，并按已实现的收入记账，计入当期损益。

基金会在确认收入时，应当区分交换交易所形成的收入和非交换交易所形成的收入。

提供劳务，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应当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如果劳务的开
始和完成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可以按照完工进度完成的工作量确认收入。

让渡资产使用权，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条件的捐赠或政府补助，在收到时确认收入；附条件的捐赠或政府补助，在取得捐赠资产或
政府补助资产控制权时确认收入；但在基金会存在需要补偿全部或部分捐赠资产或者相应金额的现
实义务时，应当根据实际需要偿还的金额确认一项负债和费用。

三、会计报表项目注释：（人民币元）

1.货币资金

项 目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银行存款	5467796.33	4395670.31

2.应付款项

项 目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其他	10.66	0.00

2.净资产

项目	年末账面余额	本年减少额	本年增加额	年初账面余额
----	--------	-------	-------	--------



非限定性净资产	4205603.57	24814.00	145747.26	4084670.31
限定性净资产	1262182.10	525450.00	1476632.10	311000.00
合 计	5467785.67	550264.00	1622379.36	4395670.31

3.捐赠收入

项目	本年发生额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小计
捐款	66540.00	1476632.10	1543172.10
捐物	0.00	0.00	0.00
合计	66540.00	1476632.10	1543172.10

4.其他收入

项目	本年发生额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小计
利息收入	79207.26	0.00	79207.26
支付宝测试费	0.00	0.00	0.00
合计	79207.26	0.00	79207.26

5.业务活动成本

项目	金额
1、捐赠项目成本	26000.00
其中：奖学金	26000.00
公益支出	
教师奖励	
2、提供服务成本	
3、其他	499450.00
合计	525450.00

6.管理费用

项目	上年数	本年数
办公费	10393.00	24116.00
合计	10393.00	24116.00

7.其他费用

项目	上年数	本年数
手续费	1340.60	698.00
合计	1340.60	698.00

四、理事会成员和职工的数量、变动情况以及获得的薪金等报酬情况的说明

无

五、在计算公益事业支出比例、工作人员工资福利和行政办公支出比例时需要具体说明的事项

无



六、重大公益项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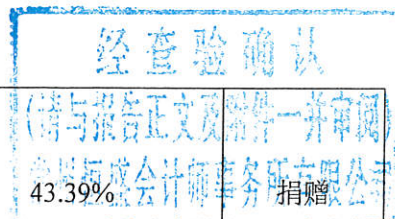
1、重大公益项目收支明细表

项目名称	收入	支出								
		直接用于 受助人的 款物	开展公益项目的运行费用							
			项目 人员 工资	办 公 费 用	资 产 使 用 费 用	宣 传 活 动 费 用	差 旅 费	其 他 费 用	小 计	总 计
珍禽购置		7200.00							7200.00	7200.00
龙城旅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捐四辆观光车		220000.00							220000.00	220000.00
助学金		26000.00							26000.00	26000.00
校友书吧建设项目费		15000.00							15000.00	15000.00
数理学院梅花苑建设项目费用		3750.00							3750.00	3750.00
土建学院教育发展基金项目购景观石费用		25500.00							25500.00	25500.00
艺术学院教学仪器捐赠		228000.00							228000.00	228000.00
合计		525450.00							525450.00	525450.00

2、重大公益项目大额支付对象

项目名称	大额支付对象	支付金额（人民币元）	占公益总支出的比例	用途
------	--------	------------	-----------	----

艺术学院教学仪器捐赠	常州工学院	228000.00	43.39%	捐赠
龙城旅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捐四辆观光车	常州工学院	220000.00	41.87%	捐赠
合计		448000.00	85.26%	



七、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的说明

无

八、固定资产清查明细表

无

九、资产提供者设置了时间或用途限制的相关资产情况的说明

无

十、受托代理业务情况的说明

无

十一、重大资产减值情况的说明

无

十二、公允价值无法可靠取得的受赠资产和其他资产的说明

无

十三、接受劳务捐赠情况的说明

无

十四、对外承诺和或有事项情况的说明

无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的说明

无

十六、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上述二〇一七年度会计报表和会计报表有关附注，系我们按《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编制。

基金会名称：常州工学院教育发展基金会

基金会法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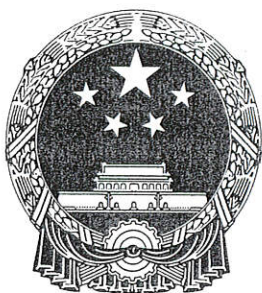
财务负责人：

二〇一八年五月十日

二〇一八年五月十日

编号 320482000201608230035

编号: N° 0020986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413718641704C (1/1)

名称 常州恒盛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常州市金坛区华城中路170-15号
法定代表人 蒋俊芳
注册资本 60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00年01月24日
营业期限 2000年01月24日至*****
经营范围 审计、资产评估、代理记帐、验证服务、财会业务咨询；企业清算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16年 08月 23日